

湖南省醴陵市饶家坵玻璃用石英岩矿勘查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HNYGLL-2024-007)

项目所在地区：湖南省, 株洲市, 醴陵市

一、招标条件

本湖南省醴陵市饶家坵玻璃用石英岩矿勘查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850万元，招标人为醴陵市国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详见附件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湖南省醴陵市饶家坵玻璃用石英岩矿勘查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湖南省醴陵市饶家坵玻璃用石英岩矿勘查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详见附件；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4年12月03日 09时00分到2024年12月09日 17时00分

获取方式：在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www.zzzyjy.cn>) 进行网上下载/获取招标文件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年12月24日 09时00分

递交方式：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六楼开标室（详见电子显示屏）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年12月24日 09时00分

开标地点：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六楼开标室（详见电子显示屏）

七、其他

详见附件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醴陵市自然资源局，0731-23232121。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醴陵市国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地 址：醴陵市阳三石街道阳东社区

联 系 人：陈勇

电 话：13617337320

电子邮件：935242800@qq.com

招标代理机构：湖南阳光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醴陵市国瓷大道柳家湾小区 2 栋 1 单元 203 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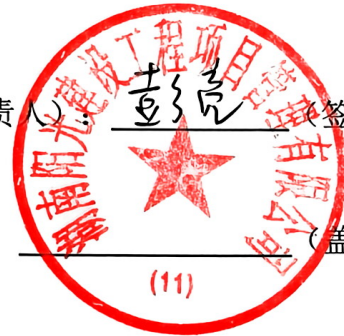
联 系 人：陈启彪、陈杜、彭亮

电 话：0731-23038733

电子邮件：544603929@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彭亮（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湖南阳光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湖南省醴陵市饶家托玻璃用石英岩矿勘查项目招标公告

醴陵市国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的湖南省醴陵市饶家托玻璃用石英岩矿勘查项目（委托代理编号：HNYGLL-2024-007）进行公开招标，现采用发布公告方式，邀请符合资格条件的投标人参与采购活动。

一、采购项目信息：

- 项目名称：湖南省醴陵市饶家托玻璃用石英岩矿勘查项目
- 基本情况：

本项目为《湖南省醴陵市饶家托矿区玻璃用石英岩矿勘探》的建设内容之一，通过采用地形测绘、地质测量、水工环地质测量、采坑编录、槽探、钻探及采样测试等工作方法和手段，详细查明勘查区内石炭系樟树湾组石英岩矿的规模、产出特征、矿石质量及开采技术条件等，并探求资源量。

- 委托代理编号：HNYGLL-2024-007
-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招标范围：湖南省醴陵市饶家托玻璃用石英岩矿勘查项目，具体采购内容详见本项目招标文件采购需求。
- 招标上限值：850万元。

二、投标人资格要求：

-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并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
- 需具有测绘甲级资质。
- 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将被拒绝其参与本采购活动。
- 本招标项目不接受投标人组成联合体参加投标。

三、招标文件的获取及澄清答疑发布：

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从2024年12月3日至2024年12月9日17时00分（北京时间，下同）在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zzzyjy.cn>）进行网上下载/获取招标文件。通过网络下载的招标文件与备案的书面招标文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400元，递交投标文件时缴纳。

3. 澄清答疑采用网上发布方式。招标人对招标文件澄清答疑均采用在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zzzyjy.cn>）上发布，投标人自行下载。

4. 投标人应自行在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zzzyjy.cn>）上下载/获取招标文件、招标文件的澄清答疑等相关招标资料，恕不另行通知。投标人应及时关注网上相关招标信息，如有遗漏（包括但不限于文件未下载

或下载不完整) 招标人概不负责, 所造成的投标失败或损失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

四、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及地点:

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为2024年12月24日上午09时00分, 地点为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六楼开标室(详见电子显示屏)。

2. 开标时间: 2024年12月24日上午09时00分。

3. 开标地点(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六楼开标室(详见电子显示屏)。

4. 参加开标的投标人代表应持附有联合体协议(如有)及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的授权委托书和本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参加开标的应持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证明及身份证原件】签名以证明其出席, **否则, 其投标将被拒绝。**

5.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或未按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 或投标人未按本项目招标公告第三条规定获取招标文件的, 招标人将不予受理。

五、评标办法: 综合评分法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招标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湖南省招标投标监管网》、《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址: <https://www.zzzyjy.cn/>) 上发布。

七、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接受醴陵市自然资源局的行政监督, 电话: 0731-23232121。

八、联系方式:

采购人: 醴陵市国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联系人: 陈勇

电话: 13617337320

地址: 醴陵市阳三石街道阳东社区

代理机构: 湖南阳光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 陈启彪、陈杜、彭亮

电话: 0731-23038733

地址: 醴陵市国瓷大道柳家湾小区 2 栋 1 单元 203 室

